1·

|  |  |
| --- | --- |
| 行政相对人类别： | 法人及非法组织/自然人/个体工商户 |
| 行政相对人名称： | 北京鑫海世纪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工商注册登记号： | 91110114699591034L |
| 法定代表人： | 邓X（3204821980XXXX4614） |
| 行政处罚决定文书号： | 京东朝阳门街道罚字﹝2024﹞100068号 |
| 违法行为类型： | 违反了《北京市建筑垃圾处置管理规定》第二十条第二款 |
| 违法事实： | 2024年9月14日11时14分，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检查中发现，当事人存在施工单位未按照规定对现场贮存的建筑垃圾采取扬尘防治措施行为，遂予当日立案调查。经查，当事人作为北京市东城区鸿安大厦三层的施工单位，在北京市东城区后拐棒胡同鸿安大厦东门门前存在现场贮存的建筑垃圾未采取扬尘防治措施的行为，影响了市容环境秩序。未采取扬尘防治措施的建筑垃圾面积为：南北长2.5米，东西宽1米，共计2.5平方米。经责令改正，当事人改正了上述行为。进一步核查，当事人一年内第一次有施工单位未按照规定对现场贮存的建筑垃圾采取扬尘防治措施的行为，并且没有其他依法从轻、减轻或从重的具体情形。2024年9月14日，告知了当事人陈述、申辩的权利，当事人放弃陈述、申辩的权利。以上事实有现场检查笔录、询问笔录、现场照片等证据在案佐证。当事人对以上违法事实无异议。 |
| 处罚依据： | 依据《北京市建筑垃圾处置管理规定》第四十一条第二款之规定 |
| 处罚类别： | 罚款 |
| 处罚内容： | 对当事人处以罚款壹万圆整。 |
| 处罚决定日期： | 2024-9-20 |
| 处罚有效期： | 2099-12-31 |
| 公示截止期： | 2025-9-19公示期为12个月。 |
| 处罚机关： | 朝阳门街道办事处 |
| 处罚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111101010000334516 |